

主要标的信息（备用）

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
1	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移动办公办案平台及设备租用项目	<p>1. 无线通信线路终端 179 条，租用期限为 24 月，其中 179 条线路提供每月 100G 流量（超过后限速不限量）、1800 分钟国内通话时长、1000M 宽带；租用终端设备由我方提供，且终端设备满足“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移动办公办案平台”运行要求。</p> <p>2. 提供即时通信、通话、安全邮件等移动通信服务，满足实际办公需要。</p> <p>3. 移动办案系统维保服务、无线通信链路维保服务、移动办案终端维保服务。</p> <p>4. 依托 5G 专网技术访问移动办公办案平台，确保信息安全稳定传输。</p>	<p>1.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服务终端及线路达到正常使用状态，并提供 24 小不间断信息服务。</p> <p>2、为通信线路和终端提供专业服务及 2 年内相应技术支持、培训及售后服务，须具备 24x7 远程技术服务能力。</p> <p>3、服务期间终端出现故障需要返场维修时，必须更换同型号的全新终端备用，确保服务不间断。</p> <p>4、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（包括设备、材料、元件等购置、安装调试、验收、与其它施工单位协作所产生的费用等）。</p> <p>5、投标人应就本项目完整投标，否则为无效投标。</p> <p>6. 交付（实施）时间（期限）：自</p>	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	<p>1. 合同签订后 5 日内服务终端及线路达到正常使用状态，并提供 24 小不间断信息服务。</p> <p>2、为通信线路和终端提供专业服务及 2 年内相应技术支持、培训及售后服务，具备 24x7 远程技术服务能力。</p> <p>3、服务期间终端出现故障需要返场维修时，保证更换同型号的全新终端备用，确保服务不间断。</p> <p>4、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（包括设备、材料、元件等购置、安装调试、验收、与其它施工单位协作所产生的费用等）。</p> <p>5、投标人就本项目完整投标。</p> <p>6. 交付（实施）时间（期限）：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。</p>

			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。 7. 交付（实施）地点（范围）：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		7. 交付（实施）地点（范围）：河南省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
--	--	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说明：

1、按照《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（2020年版）〉》（财办库〔2020〕50号）要求，中标公告须包含主要标的信息。如投标人未提供该表造成中标后无法发布中标公告的，投标人承担相关责任。

2、此表不涉及评标委员会评审内容。

投标人（并加盖公章）：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许昌分公司